一、公办学校招生范围划分

****（一）武汉市张家铺学校****

1.小学部

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青王路沿线地区，含湖光村、龚家岭社区、先锋社区、新武东社区、滨湖社区、鼓架社区、东风社区、建强社区、东湖二渔场及白马洲村部分（含辖区户籍子女和外来务工人员子女）。

2.初中部

张家铺学校小学部六年级毕业生。

****（二）武汉市东湖实验学校****

1.小学部

东湖景园小区辖区内户籍子女。

2.初中部

华侨城小学六年级毕业生；东湖小学六年级毕业生。

****（三）东湖风景区东湖小学****

迎宾大道以东，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双湖桥以北，梨园医院以南含东湖名邸、黄鹂小区、楚世家、东湖林语、东湖山庄、和盛世家（含辖区子女和外来务工人员子女）；东湖景园小区外来务工人员子女；东湖庭园小区外来务工人员子女；华侨城小区外来务工人员子女。

****（四）东湖风景区华侨城小学（华中师范大学附属华侨城小学）****

华侨城小区辖区内户籍子女、东湖庭园小区辖区内户籍子女。

二、公办学校入学材料审核地点及时间安排

****（一）点位安排****

1.武汉市张家铺学校点位：审核符合就读张家铺学校的新生入学材料。

2.武汉市东湖实验学校点位：审核符合就读武汉市东湖实验学校的新生入学材料。

3.东湖小学点位：审核符合就读东湖小学的新生入学材料。

4.华侨城小学点位：审核符合就读华侨城小学的新生入学材料。

****（二）所需材料：****

1.辖区内子女（小孩户口属于东湖风景区）

小孩所在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（含户主、监护人、小孩）、房产证明（房产证、不动产证、摇号证或村委会开具的住房证明）原件及复印件、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、疫苗接种手册原件及复印件。

2.外来务工人员子女

小孩所在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（含户主、监护人、小孩）、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务工证明原件（或营业执照）、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、疫苗接种手册原件及复印件、租房合同原件及复印件。

****（三）时间安排****

1.材料审核时间：6月25日至6月26日，到指定公办学校点位审核材料。

2.公布初步录取名单时间：7月2日，学校公布初录名单。

3.发放《入学通知书》：7月3日，到相应的公办学校领取入学通知书。

4.报到时间：7月5日至7月6日，到相应的公办学校报到。

****说明：****

1.本次所划定的服务范围只限于招收的新生，不针对插班生。

2.所划定的服务范围内的新生入学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：①有服务范围内的房产证或相关证明材料；②户口属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，且户口为本服务范围所属的派出所；③年满6周岁（2017年9月1日——2018年8月31日出生）。

3.进城务工随迁子女的入学按上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，由学生家长或其他监护人在规定时间内，持户口本、居住证、务工证（或经营许可证）、租房合同（或房产证明材料），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，到指定学校（点位）办理入学手续。

4.本服务范围的划定只限于2024年度，解释权属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教育局。办公电话：88732301。

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教育局